

国家税务总局德惠市税务局

税务事项通知书

德税通〔2026〕20628号

吉林晶辉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（纳税人识别号：  
91220183748433340B）

事由： 阻止出境

依据：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》第四十四条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实施细则》第七十四条。

通知内容： 你（单位）2016年10月1日至2025年9月30日欠缴房产税和城镇土地使用税合计税额（大写）贰佰伍拾贰万壹仟零玖拾壹元伍角柒分（¥： 2,521,091.57）元，限期内未结清税款、滞纳金且未提供担保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》及其实施细则，我局将通知出入境管理机构阻止相关人员出境。

税务机关（印章）

二〇二六年五月二十二日